

关于衡水高新区 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 1-6 月份执行情况的说明

第一部分 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0 年，衡水高新区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牢牢把握发展的第一要务，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坚持改革创新、稳中求进，推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加强财源建设，努力增收节支，深化财税改革，为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0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158603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992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73851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89.2%；非税收入完成 25377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59.7%。返还性收入 757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279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5101 万元，上年结余 21 万元，调入资金 311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5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278 万元。

支出总计 156582 万元，包括本级支出 118381 万元，上解支出 3082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380 万元。

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2021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55526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7528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058 万元，上年结余 418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70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总支出为 148268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38448 万元，上解支出 2210 万元，债务还本 4500 万元，调出资金 3110 万元。

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7258 万元。

(三) 社会保障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社会保障基金总收入 9181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3661 万元，利息收入 5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223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100 万元，其他收入 2 万元，转移收入 48 万元。

社会保障基金总支出 9387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8840 万元，转移支出 2 万元。

收支相抵，本年收支结余-206 万元。

年末滚存结余 11768 万元。

(四) 2020 年，我区没有编制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二、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上级对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45463 万元，增长 7.34%。包括：①税收返还 7571 万元；②一般性转移支付 22791 万元，其中：体制补助收入 91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53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325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4437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91 万

元，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110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35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415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2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323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82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 万元。③专项转移支付 15101 万元。

上级对我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共计 9058 万元，包括：文化 旅游体育与传媒类 8 万元，城乡社区类 301 万元，彩票公益金 26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 8489 万元。

三、经批准举债情况

经批准我区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69500 万元，包括一般债务 2500 万元，专项债券 67000 万元。

新增一般债务收入主要用于顺兴街小学项目 1000 万元，新华路及顺平街贯通工程项目 1500 万元。

专项债券主要用于科技谷项目 40000 万元，焦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10000 万元，雄安(衡水)先进超级计算机项目 15000 万元，高新区一幼项目 1000 万元，高新区战略新兴产业示范基地基础设施项目 1000 万元，保障了我区开发建设的资金需求。

2020年当年债务付息支出4868万元，还本支出4500万元。截至2020年底高新区政府债务限额1635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50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61000万元；全区债务余额为1586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500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5610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一是**关于上年结转资金使用区级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21万元，安排其他支出21万元。**二是**关于预备费使用。2020年区本级安排预备1500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三是**关于资金结余。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结余2021万元，用于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41万元，涉外发展服务支出80万元，其他支出1000万元。**四是**关于三公经费。**五是**关于重大投资项目执行。大力推动科技支出10441万元，保障民生支出4376万元，大力推进环境整治，用于污染防治支出8250万元。

2020年本级预算数、决算数及其比对分析在本级决算草案中体现。

民生社会事业及重点项目支出情况

（一）教育支出19497万元，同比增长8.8%。推动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进一步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大力支持学前教育及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

（二）科学技术支出10441万元，同比减少7.9%。基本保障了财政科技投入力度，致力科技创新，加快聚焦创新要

素资源，打造衡水科技谷，构建“研发中心-中试基地-产业园”全链条成果转移转化体系。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6 万元，同比增长 5.3%。保障区内公益性岗位人员费用支出；积极落实军队退役人员有关政策；保证无收入、低收入以及遭受各种意外灾害的群众能维持生存，保障区内劳动者在年老、失业、患病、工伤、生育时的基本生活不受影响，提高了公共福利水平。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763 万元，同比增长 12.0%。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补助资金，全额保障医疗卫生公益服务水平，促进公共卫生与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障财政补助政策，进一步推动了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健康发展。

（五）节能环保支出 8916 万元，同比增长 30.3%。完成基本环境卫生保障工作，保障全区生态和居住环境，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和生态建设协调可持续发展。

（六）城乡社区支出 7476 万元，同比减少 27.6%。主要包含绿化管护费 350 万元，环卫承包费 2434 万元，绿化承包费 556 万元，九通一平建设资金等项目。

（七）农林水支出 15846 万元。同比增长 143.0%。积极开展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推进农业农村转型发展，加大惠农补贴政策力度，继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第二部分 2021 年 1-6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1年1-6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衡水高新区财税部门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疫情防控、减税降费重大决策部署，确保各项疫情防控、减税降费措施不折不扣落地，认真贯彻衡水高新区“两委”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改革，促进新旧动能转化全力支持经济平稳增长和加快转型升级，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推进财政改革创新，有效促进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上半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6818万元，占人代会批准预算106058万元的63.0%，同比增长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50064万元，占人代会批准预算90089万元的63.0%，同比减少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24271万元，占人代会批准预算47976万元的50.6%，同比下降52.6%。政府性基金支出累计完成7063万元，占人代会批准预算44776万元的15.8%，同比下降85.0%。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社保基金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上划市级统筹，上半年，社保基金收入完成2764万元，占人代会批准预算22536万元的12.3%。社保基金支出完成1544万元，占批准预算4643万元的33.3%。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74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796 万元。

（四）我区 2021 年未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政府债务使用及偿还情况

为保障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上半年市财政下达我区新增债务限额 1.11 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1.11 亿元。截至 6 月底，全区纳入政府性债务系统管理的债务余额为 16.91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 16.66 亿元，一般债券 0.25 亿元。2021 年申请政府专项债券 1.11 亿元，其中：雄安（衡水）先进超级计算中心项目 10000 万元、衡水高新区循环园区污水厂至滏东污水处理厂两厂互联项目 1100 万元。

三、今年以来开展主要工作

在大力实施民生工程的基础上，继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资金主要用于推进城市建设管理，全面完成西区道路及绿化、市政设施改造提升，农村气代煤电代煤推广，美丽乡村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免费医疗等利民工程项目。在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大规模减税降费决策部署的基础上，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快建成贯通衡水高新区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严格控制行政支出和部门一般性项目支出，切实压低行政运行成本，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使更多的财力向民生倾斜。积极清除体制机制障碍，不断优化服务措施，不断创新民生资金管理新模式，确保民生资金及时拨付。及时了解并掌握资金拨付动态，准确掌握民生资金投入情况，全力助推民生工程政策落

实到位。

四、当前预算执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综合分析目前的财政经济形势，预计下半年我区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财政预算执行难度将进一步加大，收入形势不容乐观，支柱行业和传统产业税收增长乏力，加上国家减税降费等政策性减收因素，财政收入增长更加困难。我们将在后期的工作中，围绕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采取有力措施，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突出抓好财税收入征管。面对经济增长乏力、政策性减税等不利影响，我们将紧盯收入目标，采取有效工作措施，加大收入计划执行，保持收入增长的均衡性和可持续性。一是加强财源培植，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带动产业转型，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带动财政增收。大力支持园区建设和招商引资，促进企业早日投产经营，形成新的税源。二是深入分析研究财经形势，及时准确把握政策效应，客观科学预测收入态势，增强收入执行的前瞻性。三是强化税收收入征管。抓好源头控管，做到应收尽收。突出税源大户征管，切实加强税源的跟踪监控工作，充分挖掘增收潜力。四是强化非税收入管理，实现非税收入及时入库，努力做到应收尽收。

（二）加快支出进度、提高使用效益。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落实省市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政策要求，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应的重要举措。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对预算执行的动态监控，着力健全加快支出进度的长

效机制，督促项目单位在加快前期准备、施工建设、资金支付环节上下功夫，尽快把钱花到“项目”上，促使资金提早见效。坚持厉行节约与改善民生相结合，不断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切实兑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承诺；从严从紧安排专项支出预算，着力保障扶贫、社保、教育、农林水等民生支出和重点支出，促进社会事业协调发展，确保圆满完成全年支出任务。

（三）着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一是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建立适应新形势、对接新常态的财政预算体系，加大对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构建完整统一、有机衔接、统筹配置、规范透明的全口径预算管理新机制。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提早谋划，精心测算，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二是全面推行信息公开。加大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以及“三公”经费预决算全面公开，接受更广泛的监督。三是聚焦财税管理体制改革的。以预算管理、税制改革、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三大改革内容为重点，积极关注中央省市有关政策动向和调整，为完善财政体制奠定良好基础。

（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全面强化绩效理念，科学构建管理机制，更加注重结果导向，突出强调成本效益，切实硬化责任约束，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扩围升级，将绩效管理延伸到基层单位和资金使用终端，覆盖所有财政资金，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着力打造政府预算绩效、部门预算绩效、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绩效管理支撑、绩效管理责任五大体系。